

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——化工》、《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现将 2021 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：

一、主要产品的产量、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

主要产品	产量（吨）	销量（吨）	营业收入（万元）
杀虫剂	11,578.16	11,384.89	200,685.02
除草剂	26,729.21	30,167.07	135,588.83

二、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

（一）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

	2021 年 1-6 月 平均销售价格 (万元/吨)	2020 年 1-6 月 平均销售价格 (万元/吨)	价格变动情况
杀虫剂	17.63	18.07	-2.47%
除草剂	4.49	4.67	-3.66%

（二）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

	2021 年 1-6 月 平均采购价格 (元/吨)	2020 年 1-6 月 平均采购价格 (元/吨)	价格变动情况
烧碱	1,566	1,833	-14.5%
盐酸	265	282	-6.0%
二乙醇胺	6,435	6,535	-1.5%
甲醛	1,150	956	20.3%
异戊二烯	10,078	-	不适用
甲苯	4,574	4,021	13.7%

异丁醛	8,996	4,832	86.2%
异丁烯	7,098	8,667	-18.1%
甲基呋喃	20,950	22,779	-8.0%
三氯化磷	5,378	4,910	9.5%
三氟三氯乙烷	17,878	13,927	28.4%

三、报告期内无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。

以上生产经营数据，来自公司内部统计，未经审计，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，未对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预测或保证，敬请投资者审慎使用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四日